

臺北市政府劃定土地法第14條第1項第2款規定不得私有範圍土地清冊

土地標示

(資料來源：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水利工程處)

編號	鄉鎮市區	段	小段	地號	面積(公頃)	備註
1	北投區	湖山	—	9-1	6114.52	全部劃入
2	北投區	湖山	—	5-3	807.39	全部劃入
3	北投區	湖山	—	7	456.21	全部劃入
4	北投區	湖山	—	7-3	20.65	全部劃入
5	北投區	湖山	—	8-1	2978.71	全部劃入
6	北投區	湖山	—	8-2	50.23	全部劃入